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方元良
電話：(02)7736-6725
電子信箱：ylf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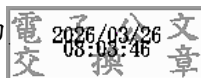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303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函文 (A09000000E_115003031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115年第2期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申請案(如附件)，各校得視需求依限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115年3月19日北市觀發字第1153015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為鼓勵會展與旅遊業者爭取國際暨國內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於臺北市辦理，自115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受理115年度第2期贊助申請案。凡於115年7月至12月爭取成功或預計於臺北市舉辦之MICE活動皆可申請。相關作業規定及申請書表請至「台北服務通」網站下載 (<https://service.taipei/>依機關分類〉觀傳局〉臺北市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)。
- 三、如有問題請洽該局MICE一站式服務，電話：1999 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2104、210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

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

1150004551 115/03/26